

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小潔牙及含氟漱口水實施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年 4 月 1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30042598 號函辦理。
- 二、依據桃園縣政府 103 年 4 月 21 日桃教體字第 1030026169 號函辦理
- 三、本校訓導處業務辦理

貳、目的：

1. 培養學生正確的潔牙觀念，建立口腔保健的良好習慣。
2. 促進親師餐後潔牙，落實預防齲齒保健教育。
3. 藉由氟化物與牙齒高頻率的接觸，可改善牙齒法瑯質的抗酸性，達到降低齲齒的目的，以維護學童口腔的健康。

參、對象：

- 一至六年級學童。

肆、實施時間：

1. 每餐飯後潔牙
2. 含氟漱口水每週一次。(每週二中午用餐後全校同步實施)

伍、實施方法：

1. 潔牙

- 一、各班導師請學童自備潔牙用具
- 二、宣導貝氏潔牙法
- 三、餐後播放潔牙歌「大家來刷牙」，全校師生一起執行餐後潔牙

2. 含氟漱口水：

- 一、各班導師先發含氟漱口水計劃家長通知書，並統一收齊後交由建康中心保管存查。
- 二、請各班完成登記名冊。
- 三、新生入學後安排導師及學生觀看含氟漱口水錄影帶，以了解如何使用。
- 四、請導師指導使用並妥善保管含氟漱口水。
- 五、含氟漱口水使用方法：
 1. 請於餐後先行漱口潔牙。每次壓一次幫浦 10cc 分發給學生後，潔牙小天使確實督導執行，讓漱口水充分與牙齒接觸，一分鐘後吐出。
 2. 三十分鐘內不可飲水或進食，也不可再用清水漱口，避免影響氟化物的效果。
 3. 口腔內有潰爛之學童及家長回函不同意參加之學童當天使用白開水代替含氟水，以免影響其他學童的意願及進行。
 4. 如不慎誤食可給予鮮奶，以減緩氟之吸收，故請各位老師親自指導使用。
- 六、當天有漱口的學童請做「1」記號，缺席者請做「A」記號，未漱口者請記「0」記號。

陸、本辦法經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